

第一章 噩夢驚醒憶從前

天空一碧如洗，只偶有幾片浮雲飄過。

旭日初升，朝陽為鱗次櫛比的屋宇披上一層金輝，春天是生長的季節，偶爾拂過的微風都帶上了冬日所沒有的柔和。

安國公府後院正堂，鄭玉薇微微偏頭，收回方才投向外面的視線，抬眼注視著上首，繼續狀似認真地聽著堂上長輩談話。

她正在進行一項每天都有的重要活動——給祖母請安，必須端莊嫺雅地安坐在高背椅上，保持著國公府貴女的優雅形象。

自來婆媳是冤家，她的母親安國公夫人與她的祖母關係其實並不太和諧，鄭玉薇言行稍有不慎，很容易成為母親被祖母挑刺的緣由，因此她每天早上都必須格外謹慎。

本朝廷續舊朝，以孝治天下，因此，請安依舊是後宅重要活動之首，這費時極長又沉悶無聊的請安，實在讓鄭玉薇十分嚮往屋外明媚的春光。

不過，她仍不得不留在屋裡，聽著長輩們打著機鋒。

「既然如此，妳就多多費心。」上首韓老太君神色淡淡，眼瞼微垂，「我年紀大了，就不多勞神了。」

「兒媳不敢煩擾母親，這些許小事，本就該兒媳操勞。」安國公夫人楊氏唇角帶笑，一派溫婉，對婆母的不喜視而不見，語氣十分恭敬地回話。

這段日子以來，韓老太君話裡話外都有想替她女兒婚事做主的意思。楊氏膝下僅有一兒一女，哪個都是她的心頭肉，婚事關乎女兒的一輩子，她不親自把關，如何能放心？

好在，兒女婚事自來是依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哪怕是婆母要做主，沒有他們夫妻首肯，亦無法定下。

楊氏態度堅決，寸步不讓，一再讓婆母碰軟釘子，今天韓老太君耐性耗盡，終於決定撒手不管了。

韓老太君面無表情，楊氏言笑晏晏，看上去倒還算和諧，但堂上坐著的，就沒一個是蠢笨之人，大家不約而同的安靜不語，儘量降低自己的存在感。

楊氏是安國公府的女主人，韓老太君則是上任女主人，國公爺之母，雙方都不是好相與之輩，現在碰撞起來，自然沒有人願意上前當出頭鳥。

作為兩人爭鋒的焦點，鄭玉薇繼續保持微笑，充分表現出大家閨秀應有的儀態。韓老太君與楊氏說的其實是鄭玉薇的婚事，照理說大家小姐此時會掩面含羞離去，但偏偏兩人說話隱晦，暗打機鋒。

應該聽不懂的當事人鄭玉薇，實在不能表現出自己其實很懂，只得如堂上的隔房姊妹般面上稍帶疑惑，繼續安靜地坐著。

鄭玉薇今年剛滿十四，本來如她一般大的高門貴女應早已定下婚約，再不濟也相看好了人家，雙方都有默契，只等待及笄後嫁入夫家。可惜近年情況特殊，今年上半年歲漸大，諸皇子長成，偏偏太子不能壓服兄弟，奪嫡之爭正如火如荼的展開。神仙打架向來殃及凡人，這幾年來，京裡京外不論大小官員還是勳貴世家，像割

韭菜似的換了一茬又一茬。

這種形勢下，鄭玉薇的父母親選婿自然謹慎萬分。兩人前幾年倒是看好一家，無奈那家在去年年末倒了，落得個全族流放的下場。

不要說兩家只是彼此有意向，就算定下了婚事，安國公夫婦也不可能把女兒嫁過去，這事自然不了了之。

鄭玉薇現在雖年紀稍長，但這並不算大事，因為京城裡被耽擱的貴女甚多，大家寧願仔細觀察，也不肯隨意許嫁，以免誤了女兒不說，還要連累家族。

因此，楊氏選婿的時間雖不多，但仍認真地挑揀一番。

「……院子都收拾妥當了嗎？」

在鄭玉薇略略閃神的時候，韓老太君再次發言，向楊氏詢問道。她在兒媳那碰了軟釘子，本想直接散了，偏又想起另一事，不得不開口。

韓老太君面無表情，說話不冷不熱，這兒媳能與她對峙多年，與其手握安國公府後宅大權關係不大，畢竟她是婆母，身分上占了天然優勢，個中關竅是她那兒子安國公，他像是被楊氏迷了魂，一顆心全奔向楊氏。

安國公並非不孝，只是韓老太君稍一為難楊氏，他就要為媳婦撐腰，這才是韓老太君始終無法喜歡楊氏的根本原因，兒媳霸占著兒子，安國公除了她，再無其他女人，這叫做娘的心裡如何能舒坦。

「回母親的話，兒媳早已命人將世安堂後面的玉梨院歸置妥當，只待周家表妹母女到府，即可入住。」楊氏依然眉眼柔順，笑意盈盈地回話，對韓老太君的神色視而不見。

她心中實則不以為然，不就是老太君娘家的落魄親戚，塞在正堂後面的院落陪著老太君，好讓老太君不要閒著沒事老想出么蛾子。

「嗯，那很好，等文倩母女到了，妳多費心照應。」韓老太君點點頭，畢竟周家母女作為投奔而來的親戚，楊氏無須為難，只要擺出不在意的態度，下頭的人就會見風使舵，所以她才特意叮囑。

「請母親放心，兒媳定不會怠慢表妹母女。」楊氏自然無所不從，就當討婆母歡心好了。

安坐一旁的鄭玉薇聽到此處，不由得微微蹙起眉心。

周家表妹，文倩，連起來不就是周文倩，這名字聽起來怎麼這般熟悉。

但鄭玉薇可以確定，這所謂的周家表妹她是頭回聽說，可一股強烈的怪異感湧上心頭，好像她忽略了什麼很重要的東西……

鄭玉薇並不是個鑽牛角尖的人，平日若是想不起來或想不懂的事便拋到腦後，反正是不太相關的人和事，但現在因為這種奇怪感受，讓她苦苦思索起來。

有時候她的直覺很準，鄭玉薇覺得，自己肯定忽略了很重要的事情，是有關這周氏文倩的。

問題是，明明兩人之前毫無交集啊！

就在鄭玉薇全神貫注開小差時，堂上的韓老太君得到滿意的答案，「嗯」了一聲後，就揮手說自己乏了，讓眾人退下。

鄭玉薇收斂心神，隨著眾人一同站起身，告退後魚貫離開正堂。

出了韓老太君所居的世安堂，鄭玉薇有些心不在焉地跟在楊氏身後。

「薇兒可是身子未曾好全？」在兒女面前，楊氏是十足的慈母，女兒略有恍惚，她馬上察覺到，連忙溫聲囑咐道：「若是如此，今日就不該早起請安，妳身子骨弱，多歇歇才是。」

女兒身體較弱，前幾天天氣乍然轉涼，她就病倒了，昨日才好轉，讓楊氏頗為擔憂。

「娘，我早就好了，不過就是個小風寒罷了，喝兩服藥就好全了。」鄭玉薇可不願意再次被關在屋子裡不許出門，抱著母親胳膊輕搖了幾下，嬌聲說道。

楊氏疼她，就算她活潑些，亦不會被認為是不守大家閨秀禮儀，加以呵斥，因此鄭玉薇在母親面前很放得開。

「妳啊。」楊氏掐了鄭玉薇小臉一把，笑著搖搖頭。也是女兒五年前大病一場嚇壞了她，所以往後對女兒都格外緊張。

楊氏端詳了女兒小臉一番，見其臉色紅潤，才放下心來，笑道：「好了，那咱們回去吧。」

鄭玉薇笑著點點頭，之前想不到的問題只能暫時擱置，先隨著母親回去。

夜色深沉。

喧鬧的白日已經過去，黑夜帶來了靜謐。

「呵、呵……」

安睡在香閨羅床上的少女陡然驚醒，她睜開眼，倏地坐起來，猶在驚喘。

鄭玉薇光潔飽滿的白皙額際，此時布滿密密麻麻的冷汗，身上的白色寢衣竟已濕透，她神色驚惶，小手緊緊捂住胸口，裡頭的心臟還在激烈地跳動。

「怦怦」的心跳聲異常急促，跟它的主人一般慌亂無措。

「姑娘，」大丫鬟良辰聞聲撩起帳幔，急聲問道：「姑娘可是魘著了？」

今夜睡在床前腳踏墊上，負責守夜的正是鄭玉薇的貼身大丫鬟良辰，守夜丫鬟可不能睡死，要隨時注意主子的動靜，以供使喚。

床上剛有動靜，良辰便醒過來了，她伺候主子多年，驟然聽到聲音異於平常時，心裡就咯噔了一下，她撩起帳幔，藉著窗櫺透進來的隱隱月光一看，見主子滿頭大汗，頓時一驚。

良辰趕緊到床頭小几倒了杯溫茶，上前要伺候主子喝下好壓壓驚，誰知她的手剛扶著鄭玉薇的後背，竟感覺掌下一片濡濕，像是能擰下一把水似的。

「姑娘，奴婢這就去稟告夫人，好請個大夫前來請脈。」良辰手裡伺候著鄭玉薇喝茶，嘴裡已急急地說道。

她家姑娘是國公爺跟夫人的愛女，兩人的掌上明珠，金尊玉貴，輕忽不得。沒有伺候好姑娘，讓姑娘受驚夢魘，院裡下人挨一頓責備怕是少不了。

鄭玉薇就著良辰的手喝了幾口溫茶，心下方安定些，她一把拽住就要往外奔的丫

鬟，重重喘了口氣才說道：「不必了。」

「姑娘！」良辰焦急，跺了跺腳。鄭玉薇拉著她的力氣很小，但她卻不敢掙脫，只得連聲勸說主子，「姑娘，這夜半夢魘可大可小，萬萬輕忽不得啊。」

就良辰看來，自家姑娘這夢魘可不是小事，還是儘早招大夫來請脈較為穩妥。

鄭玉薇抬手，示意良辰噤聲，她定了定神，才繼續說道：「我沒事，不必請大夫。」

良辰聞聲急道：「姑娘……」

「不必多言，」鄭玉薇微微蹙眉，她此刻心情焦慮，很是煩躁，哪怕良辰忠心耿耿，她亦無心與其多加說明，於是神情嚴肅，沉聲吩咐道：「去把次間的燈挑起來，然後退下。記住，不可驚動其他人。」

她身邊伺候的人都是母親楊氏一一仔細挑選的，尤其是貼身大丫鬟，更是楊氏直接從身邊伺候的人撥過來的，最是能幹，鄭玉薇當初讓這些人認她做主子，可是費了一番功夫。

鄭玉薇的行為是楊氏所樂見的，收服身邊的人，亦是貴女們需要學習以及掌握的一項重要技術，女兒合格了，她很欣慰。

故而，良辰心中的主子是鄭玉薇而非楊氏。

鄭玉薇話音一落，良辰見她態度堅決，就不敢再勸。

「姑娘，那讓奴婢伺候您換了寢衣？」良辰遲疑了一陣，還是忍不住開口請示。聽了良辰的話，鄭玉薇這才恍然發覺自己身上的衣衫已經濕透，感到一陣陣寒意襲來，她點了點頭，應了一聲。

「妳退下後，不可驚動旁人。」待換過寢衣，鄭玉薇身上舒服多了，心也定了些，再次囑咐良辰。

「奴婢遵命。」良辰面上難掩憂色，但她不好再說什麼，只能應聲後退下，並將房門掩上，自己守在門外。

次間鄭玉薇設為書房，她走到案前，鋪開花箋，提筆蘸墨，將思緒稍加整理，隨後凝神快速書寫。

寫的速度快了，字跡難免有些凌亂，但鄭玉薇並不在意，她必須儘快將夢中事記錄下來，以免忘了。

這事太過重要，一絲一毫亦不能少記。

鄭玉薇全神貫注，疾速撰寫，一直到天際微微泛白，她才吁了口氣，將筆擱下。揉了揉發疼的手腕，她仔細對著花箋上的書寫校對了一遍，確認無誤，才鬆了一口氣。

之前在紙張上撰寫完畢後，她想了想覺得這樣不穩妥，於是就把書架上的幾本遊記取出來，將剛寫的再次抄錄，偽裝成批註，才會折騰了大半夜。

鄭玉薇神色複雜，將花箋疊起遞到燭火之上，看著橘黃的火焰跳動、吞噬著紙張，在花箋幾乎燃盡時才鬆手，最後一點紙片掉在地上，變為灰燼。

鄭玉薇握著手上的幾本遊記，有些茫然，她沒想到自己竟然活在一本書裡。

一場意外，讓鄭玉薇幾年前帶著記憶來到此處，附身在一個高燒沒了氣息的小女孩身上。她最初驚慌恐懼，但病癒後，因父慈母愛，待她如珠如寶，讓以往親情

淡薄的她定下心來，忘了以前，小女孩的親人成了她的親人。

誰料今天忽然聽到一個似曾相識的名字，午夜夢迴，鄭玉薇這才驚覺，她竟身處上輩子出意外前剛看過的一本小說中。

這是一本無比灑狗血的豪門虐戀愛情文，當時鄭玉薇因萬分無聊，隨手翻翻打發時間，沒想到不久之後她竟成了文中一個最悲劇的角色——男主的原配嫡妻。她的存在，成為男女主幸福美滿最大的障礙，當然只能炮灰掉。

大家閨秀，出身高貴，容貌絕美，卻無端成為全文下場最淒慘的角色。

今日她冷汗潺潺被夢驚醒過來，趕緊把夢中回憶起來的劇情記下，以免日後忘卻。勞碌了半夜，待整理妥當，方靜下心來將事情理上一理，看看日後自己究竟要何去何從。

那本書鄭玉薇並沒有看全，只看了一部分，通篇都是出身高門的男主，與門第不顯的喪父女主的苦戀，兩人愛得死去活來，奈何形勢比人強，男主被迫另娶，女主被迫另嫁。

然而故事並未結束，女主婚後不到一年，居然就喪夫了，並重新與男主糾纏在一起，繼續苦戀。

鄭玉薇當時看到這裡，已覺得索然無味。

大家評評理，一個已婚男人，雖然身處於三妻四妾合法的古代，但為什麼要跟一個寡婦無媒苟合，還生下所謂愛的結晶？

她隨手翻了翻結局，果然不出所料般的灑狗血，男主嫡妻常年被冷待，憂鬱成疾，病重而逝。然後原配所出嫡子被過繼，女主登堂入室，愛的結晶由無繼承權的外室子，鯉魚躍龍門成為繼室嫡子，又因為兄長被過繼了，他成了男主膝下唯一的子嗣。

這是何等灑狗血的劇情，鄭玉薇當下鄙夷地丟開手，壓根看不下去。

不過，還沒等她找到能打發時間的新物事就遭遇意外，一命嗚呼。她本來很絕望，沒想到再次醒來，竟然重獲新生。

思緒回籠，鄭玉薇站起身來，將手裡的幾本遊記攏了攏，仔細放回原位。

她到這裡幾年，所有的一切是那麼真實，沒有任何虛構跡象，她覺得，這裡應是一個平行空間，用一本狗血文來形容它，實在太過膚淺了。

經過大半夜時間的沉澱，鄭玉薇沉靜下來。所謂戲如人生，人生如戲，不論如何，她都覺得這是真實人生，既然有幸重獲新生，她就要竭力過好日子。

如此，方能對得起上輩子絕望瀕死的自己，以及這輩子疼她、愛她的親人。

第二章 說不出好的理由

天色已經濛濛亮，她決定不再睡了。

鄭玉薇抬起頭，沉聲輕喚道：「來人。」

她眼神清明，看起來很是鎮定。經歷過一次死亡，對於鄭玉薇來說，沒什麼比傷重等死更可怕的事了，哪怕她真成了書中男主的原配，她絕不會為了一個不愛自己的男人而憂鬱病逝。

更何況，她現在手上的牌還好得很，婚事未定，她只要不嫁男主為妻，不摻和那

些破事，書中原本的炮灰女配就沒自己什麼事了。

這輩子的父母親視她如珠如寶，鄭玉薇覺得，自己只要好好謀劃一番，擺脫炮灰身分的機率還是很大的。

房門「吱呀」一聲響，從外頭被人推開。

大丫鬟良辰與美景走進來，福身行禮，齊聲道：「奴婢給姑娘請安。」

良辰親身撞見昨夜姑娘驚醒之事，自然料到姑娘睡不安穩，今日可能早起。美景對主子作息亦十分熟悉，此時難免一臉憂色。

「梳洗吧。」鄭玉薇拂了拂寢衣袖口，緩聲吩咐。

她平日會晚些再起，不過今日沒打算睡回籠覺，乾脆就早些給母親請安去，當然她讓守夜的良辰回去休息。

待梳洗妥當，天已大亮。

鄭玉薇在一群丫鬟婆子的簇擁下，出了她所居的碧瀾院，往國公府正院榮華堂而去。

她一路緩步徐行，不久便到了地方，鄭玉薇進母親屋裡向來無須通稟，自行進去便可。

她如往常一般，領著貼身丫鬟往楊氏正房走去。

「……不過就是矮子裡面拔高個，那秦二又怎麼配得上我的女兒，不過是看在宣平侯府頗為安分，我只想薇兒平安罷了。」楊氏語氣惋惜道。

她女兒萬般好，卻因嫁期適逢時局變幻不定，她不得不以平安為最先考慮的重點，挑來選去，竟是一個不能承爵的繼室嫡子條件最好。

說到此處，楊氏是無論如何也高興不起來。

她話罷片刻，旁邊響起嬤嬤安慰她的話語。

鄭玉薇聞言，眼前一亮，瞌睡來了就有人送枕頭，她正發愁如何瞭解自己的婚事進度，以及跟母親挑起拒絕的話頭，就聽見這段話。

鄭玉薇昨夜一夢，把原書中主要幾個人物都記得清清楚楚，男主正是宣平侯府二爺，姓秦名立軒。

而原書女主，正是鄭玉薇昨日覺得異常熟悉，不知是她表姊還是表妹的周文倩。

鄭玉薇精神一振，抬腳就往裡屋走去。在古代，大家閨秀是絕對不能主動談及自己的婚事，她也就是仗著楊氏疼愛自己，才能伺機說上幾句，要是換了家教嚴厲的門庭，怕是要被責罰一頓，且不能改變任何決定。

其實，安國公府及楊氏也很嚴厲，她只是對膝下的一雙兒女寬容些罷了。

「娘。」鄭玉薇進了門，幾步上前依偎在楊氏身邊，摟著她的胳膊，撒嬌搖了幾下。

「妳這孩子，今天怎麼起得這般早？」楊氏剛梳妝妥當，正端坐在紫赤色黃花梨妝臺前，一聽見愛女的聲音，立時眉開眼笑，她回身摟著女兒，笑道：「都這般大了，還跟娘撒嬌。」

楊氏嘴裡抱怨，但眼神舉止並非如此，她低頭端詳女兒，見鄭玉薇眉宇間不見睏倦，神色不錯，這才張臂摟住，輕拍了拍女兒。

「我多大都是娘的女兒，都可以撒嬌的。」楊氏是真心疼愛她，不摻雜半絲雜質，鄭玉薇早就把她當成親娘般親近她。

「好，好。」楊氏嘴角噙笑，連聲答應。

鄭玉薇雖然說話語調高興，但神色卻有些遲疑，楊氏對女兒觀察入微，自然逃不過她的眼睛，她想了想，揮退了下人，詢問女兒。

「薇兒，怎麼了？可是有煩心事，快與娘說說。」

楊氏瞭解自己的女兒，要不是隱祕之事，女兒早就跟自己訴苦了。

「娘……」鄭玉薇蹙了蹙眉心，她有千言萬語想要訴說，但依時下對女子的約束，她竟一時不知如何說起。

「妳這孩子，跟娘還有什麼不好說的。」楊氏見狀，連忙寬慰道：「跟娘說，娘為妳做主。」

女兒大了，有主見了，自己也能處理事情了，而且她還是家裡的嫡長女，金尊玉貴，誰敢怠慢她？楊氏覺得，要是事小，女兒可不曾如此。

楊氏站起身，牽著女兒的手，行到窗下短榻，摟著她坐下，蹙眉道：「可是妳祖母為難妳了？」她想來想去，就只有韓老太君才能為難她女兒。

「不是的，娘，跟祖母沒關係。」鄭玉薇連忙開口澄清。

祖母不喜母親，連帶地會挑她刺，但她到底是祖母的嫡親孫女，要說祖母會多難為她，那倒是沒有。

「娘，您是不是想跟那……宣平侯府的秦家二表哥定下婚事？」

鄭玉薇組織了一番說詞，還是選擇單刀直入問出口，畢竟她一個未婚女子，是不能說太多類似言語的，楊氏雖允許她詢問幾句，但肯定不會跟她多加討論。

京城勳貴人家大多沾親帶故，鄭玉薇跟原書男主秦立軒，也是這種連轉帶拐的親戚關係，因此她稱其為二表哥。

詢問自己婚事，鄭玉薇不能直接開口就問楊氏說，是否想把她嫁過去，只能迂迴說是否定下婚事，不過意思一樣，畢竟楊氏膝下就一兒一女，暫時只會操心她的婚事。

楊氏挑眉看著女兒，就要啟唇說話——

鄭玉薇不等母親發言，連忙把自己的意思先說清楚，「娘，我很不喜歡秦二表哥，咱們家不要跟他家結親好不好？」

楊氏微挑的眉梢壓下，蹙起眉頭，她沒有問女兒為何知道自己的打算，大概就是剛才聽見的，她頭疼的是另一件事。

楊氏沉吟一番，才開口問道：「那秦二雖然不算太出色，但你們兩人沒見過幾次面，為何就不喜歡他了？」

楊氏固然對秦二不太滿意，只是她挑來挑去，實在沒有更好的了。縱使秦二不能承爵，但背靠侯府，宣平侯府底子也不薄，女兒不靠嫁妝也能過得很好。

嫁漢嫁漢，穿衣吃飯，這話雖俗，卻很是實在。他們夫妻倆固然會給女兒豐厚的陪嫁，但也沒打算找一個家底薄的女婿。

楊氏疼愛女兒，這事涉及女兒的終身大事，要不是基於現實考量，她肯定第一時

間以女兒意願為先。

但現在問題是，外頭形勢嚴峻，她得先以對方的站位為前提，再考慮家世、人才種種條件，整個京城她打量了一遍後，竟是秦二最為出類拔萃。

不親自操心挑選，是不會知道現在尋個能看上眼的女婿有多難，楊氏今天若聽不到靠譜的理由，是不會鬆口的。

畢竟女兒還小，很多事都不懂，楊氏覺得，自己這個做母親的必須給她拿定主意。

「我……」鄭玉薇總不能說，秦二日後會癡心周文倩，愛得死去活來吧，偏偏她之前與秦二基本毫無接觸，實在說不出靠譜的理由，只能搖晃著母親的手臂耍賴道：「反正我就是討厭他，娘，您不要定他家嘛。」

「行了，這事兒有我與妳父親做主，妳女孩子家家的，就別多管了。」楊氏被搖晃得險些坐不住，她摟著女兒穩住身子，嘴裡溫聲說道。

鄭玉薇說不出個所以然來，楊氏只覺得女兒在耍小脾氣遂安下心，不以為然地拍拍女兒的手，笑道：「好了，咱們要去給妳祖母請安，這可耽擱不得。」

說罷，楊氏喚來下人，準備出發前往世安堂。

鄭玉薇初戰失敗，很是沮喪，不過也沒辦法，這事急不來，如今只能先擱置，靜待日後再找時機說服母親。

她其實很理解楊氏，現在局勢確實緊張，譬如她父親安國公作為今上心腹，近年越來越忙碌，待在家裡的時間少了許多，母親要考慮的很多，好不容易選中個合適的女婿人選，實在不可能讓她毫無理由就否定掉。

不過，待原書女主周文倩出現後，鄭玉薇覺得，自己肯定能抓住秦二的小辮子，到時只要楊氏得知，就算她死活要嫁，母親也不會同意的。

想到這裡，鄭玉薇重新振奮起精神來。

天色將明未明，室內相當昏暗。

寬敞的書房並無繁複帳幔勾連，案桌博古架等物皆是堅硬的紫檀木所製，顏色深沉而厚重，目之所及，此間簡潔大氣，隱隱透出主人的威嚴之勢。

牆角燭臺架子上，有高低數十根的蠟燭，卻並未盡數燃起，只點著了最頂上一根。燭臺前方不遠處正是書房中心，那地方擺放著深紫黑高腳書案，是此間主人日常安坐之處。

寬案後的高椅，此時坐著一名青年男子，他身材高大修長，隨意坐在寬大的太師椅上。

一燈如豆，橘黃色的火焰在跳動著，帶來的光線並不強烈，讓書房顯得很是昏暗。男子靜坐沉思，昏黃的燭光投射在他的臉上，一側面龐可見，而另一半則隱沒在黑暗之中。

他五官深邃，寬額高鼻，濃黑劍眉入鬢，下頷線條剛毅，雖不是時人追捧的白面美男子，倒也頗為英俊。

沉思半晌後，男子站起身，行至燭臺前，將手中那一張窄小紙片置於火上。

紙片燃起，男子鬆手，看著它燒成灰燼方抬起頭，道：「準備一下，今晨出發。」他嗓音低沉，並不大聲，可在靜謐的書房中卻很清晰。

話音剛落下，邊上博古架後方閃出一道黑色人影，那人影抱拳躬身俐落回話，「是，侯爺。」

話落，黑色人影迅速退出書房，把門掩上，自去安排。

書房門闔上，發出輕微的「啪」的一聲，室內此時只餘一人。

青年男子佇立片刻，緩緩舉步，踱回到寬大的書案前，抬手，慢慢地撫上面前案側邊緣。

大手慢慢摩挲著書案邊緣，不久，指腹下有淺淺的凹凸之感，他找到了記憶中的劃痕。

這是他幼年所劃，那時候這大書房的主人是他父親，他是父親愛子，淘氣進入書房玩耍，那時他尚不及案高，抬臂用小刀在上頭劃了一記。

那小刀是祖傳之物，鋒利無比，他偷偷進入父親房中摸出來玩耍，想試試這刀是否好使，於是在同時祖傳之物的小葉紫檀案桌上，調皮地劃下一道痕跡。

這書案是宣平侯府第一代主人傳下的，每一任家主都很是珍惜，不敢輕易有損。父親發現後，並沒有因此呵斥他，只把小刀沒收，說不可玩耍此物，然後抱著小小的他，坐在書案後的太師椅上，給他細細說起宣平侯府的輝煌往事。

小小的他聽得入迷，心中對先祖很是嚮往。

思緒回籠，青年男子抬頭，環顧大書房，歡聲笑語似乎猶在耳邊，慈父卻早已去世，只餘這大書房裡的一切仍陪伴在他身側。

入目的所有傢俱都是最上等的小葉紫檀所製，經過歲月的沉澱及打磨，顯得古韻厚重而威嚴大氣。

紫檀木傢俱於京城勳貴人家而言並不稀奇，每家或多或少都有一些，但這麼齊全以及歷史悠久的一整套，卻是十分罕見。

這套傢俱，見證著宣平侯府的輝煌歷史，陪伴著每一任家主歷經寒暑。

只可惜他祖父壯年因意外辭世，父親自小體弱，擔不得勞累，繼承爵位後只得勉力操持，亦早早撒手人寰，再之後，他少年承爵至今，已有六、七年。

這短短二、三十年間，宣平侯府沒落之勢已現，如果他這一代家主再無作為，只怕侯府頹勢已定，日後奮起不易；兼之如今朝中風雲變幻，奪嫡之爭越演越烈，沒倚仗的宣平侯府若不站隊，必定會被急風驟雨打個零落。

青年男子下頷繃緊，目光陡然變得銳利。

父親病倒在床時，他與父親商量過，決意在眾皇子中擇一良主，盼能保宣平侯府周全。

父親身體雖弱，但卻睿智，早早看透日後局勢，在黨爭初時贊同了他的決定，讓他放手去幹，如今，他是三皇子心腹。

他才智不及父親祖父之萬一，只希冀能引領宣平侯府闖過這波激流暗湧，保存祖上榮光。

青年男子一拂衣袖，往書房大門而去，步伐堅定，毫不猶豫，一如心中所念。

他動作俐落的翻身上馬，旭日東昇，晨光照在他英俊的面龐上，倍感堅毅，如同他的神情。

「侯爺，您是家主，怎能……」如此冒險？

說話的是小跑而來的老管家，他對府裡的事瞭解甚深，此刻一臉憂心忡忡的抬頭，對馬上的主子說道。

「東叔，此事不可託外人之手。」青年男子低頭說了一句。老管家孟東是他早逝父親的心腹，一輩子忠心耿耿，他對老管家頗為看重，倒願意解釋一二。這趟對三皇子一黨極其重要，事出緊急，三皇子連夜傳書，他雖知危險，但思慮一番後仍決定親自前往。

反正他處於孝期，深居簡出，正適合掩人耳目，祕密出行。

祖母明智，離世前特地留下遺言，事急可從權，一切以振興以及保存侯府為要，為她守孝，心意到即可。

「唉！」孟東暗歎一聲，他就是猜到如此，才不敢多勸，要不然，他撐著老臉也要阻止主子以身涉險，「侯爺，請為闔府上下萬萬保重。」話落，孟東無奈退後。

青年男子正是宣平侯府主人，姓秦名立遠，他對孟東點了點頭，抬臂往臉上一抹，手放下時，馬上之人已成了一個相貌普通的方面男人。

策馬揚鞭聲驟起，馬蹄聲急促地敲打在青石板上，「噠噠」之聲清脆而響亮，如疾風掠過，一行十數騎轉眼間消失在後巷深處，不見蹤影。

第三章 周家表姊不簡單

城門早已開啟，秦立遠一馬當先，率眾人奔出京城南門。

馬蹄聲疾疾，一行青壯男子騎在膘肥健壯的馬匹上，迅速馳過城門前的官道，揚起地上黃塵。

「倩兒，前方便是京城，到了裡頭，可不能再如此了。」韓氏回頭，看見女兒撩起馬車窗簾，正往外窺看，不禁開口說道。

國公府規矩森嚴，不同她們家小門小戶，韓氏怕女兒沒把這事放在心上，一路上已經囑咐過許多次。不過，女兒本來也很規矩，只是路途遙遠，京城與江南風土人情差異很大，她才感到好奇。

韓氏對女兒的教養頗有信心，因此嘴上說罷，面色倒無變化。

秦立遠的馬隊剛好從馬車旁駛過，揚起塵土，周文倩不禁蹙了蹙眉，再瞟了眼窗外，這才放下車簾。

聽說京城繁華且富貴，周文倩想起剛才奔過的十來匹膘肥體壯的駿馬，再想想自家的獨駕馬車，眼瞼微垂。

那馬隊的人服飾統一，很明顯是一家子，但偏偏無顯眼的標識，應該就是個普通人家，可一出手就是十來匹好馬，京城果然是富貴之地。

馬匹鐵器等物是重要戰略物資，本朝管制頗嚴，富有非官爵人家能購買馬匹，但要購置一群毛色體型相同又高大健壯的駿馬，就要費上不少功夫。

最起碼周文倩父親未逝世前，每況愈下的周家就難以辦到。

她想起剛才望見的巍峨城牆，心中嚮往，這次投奔京城，要是能留下來，就再好不過。

一旁的韓氏見女兒有些恍惚，不禁擔心問道：「倩兒，妳可是身體不適？」路途遙遠，韓氏母子一行輾轉兩個多月，又是水路又是陸路，她都有些吃不消了，更何況是女兒。

周文倩聞言回神，望著母親，輕輕搖了搖頭，「娘，我好著呢。」

這是實話，周文倩看著柔弱，事實上身體不錯，一路行來雖然疲憊，卻並未感到不適。她轉頭瞥向馬車一角，有個十三、四歲的男孩低頭安靜地坐在角落裡。

「弟弟可有不適？」周文倩輕聲詢問。

男孩抬頭，正要答話，韓氏的聲音已搶先響起——

「不過就是個奴才的種，哪有這般矜貴。」

男孩是韓氏抱養的庶子，周父在時，韓氏母女待他不錯，但周父逝世後，就一日不如一日。

不過，男孩的日子已算不錯，韓氏到底顧念自己無子，把這個安分的庶子留下來。另一對韓氏嫉恨的妾室母女，一出家門，韓氏就找來聯繫好的人牙子，把那對妾室母女給賣掉。

韓氏待自己的骨肉疼入心坎，但其他丈夫留下的孽種，那可就只有切齒之恨。周文倩往日在家時已習慣關心男孩，聽見母親的話語後，再次恍然她父親已逝，此時已是離家千里之外。於是，她沒再等男孩答話，轉過頭，收回視線。

男孩垂下眼瞼，表情木然，繼續沉默地窩在馬車一角。

這個庶子十幾年來讓韓氏如鯁在喉，現在雖然沒了丈夫，但也終於不必再端著笑臉，在庶子面前扮演慈母，這事讓她心頭舒坦了不少。

韓氏本就不是個大度的人，這些年也算憋狠了，她諷刺完庶子後，才回頭繼續與女兒說話。

「這回咱們投奔的是妳姑姥姥跟和姨母，雖算親厚，但到底是人在屋簷下，不比在家時自己就能當家做主，咱們還是要注意些。」

說到此處，韓氏心緒複雜，韓家當年兩代，共有三個嫡出女兒，命最不好的就是她。

姑母命最好，出嫁時祖父還在世。祖父能幹，官至正二品，與前兩代的老安國公為至交好友，姑母到了適嫁之時，兩家結為兒女親家。

姑母進門後，誕育子嗣方面雖有波折，先誕下兩個女兒後才生兒子，但公公顧念老友，在姑母前頭，侍妾並不允許生育，故姑母所出之子是嫡長子，即現任的安國公。

只可惜姑母出嫁不久，祖父急病去世，韓氏父親才幹平平，只勉強考中同進士，韓家亦不是有底蘊的人家，於是家世迅速沒落。

到了下一輩，韓氏及笄時，不幸母親身故。韓氏守孝三載，到了出孝時年已十八，之前有婚約的人家不願等待，退了婚事，加上她家世普通，只能匆匆選了一戶大族旁支，嫁了過去。

幾年後，妹妹小韓氏到了婚配年齡，適逢姑母家二表哥喪妻，二表哥有原配嫡子，續弦肯定得放低要求，姑母想起沒落的娘家，乾脆聘了備受繼母刁難的小韓氏進門，也算盡了一份心。

近二十年過去，姑母兒孫滿堂，妹妹膝下雖只有一女，但有姑母跟表哥照顧，也過得不錯。

反倒是韓氏，同樣只生了一個女兒，卻迫於壓力，不得不抱個庶子養在膝下，熬了十幾年，卻雞飛蛋打，風流丈夫早逝，留下她孤兒寡母面對狼虎般的族人。

韓氏心一橫，孝期結束後乾脆投奔京城。

有子的妾室，韓氏不好一分都不給，就隨意撿了些財物以搪塞族人。至於庶女，則分派到族人頭上，然後她捲起手上大部分的家產，與女兒離開江南，直奔京城。至於那個一直給韓氏添堵的妾室，她也一併帶上。只是離開不遠，韓氏就將那對妾室母女給賣了。

恍惚間，馬車接近城門，安國公府派出的家人已候在城門外，與他們碰上頭。

安國公府派出的是外院的一名伶俐管事，韓氏微笑應付幾句後，放下車簾，臉色卻有些陰沉，她抿了抿嘴，沒有說話。

馬車內安靜下來，周文倩亦微微蹙眉。

大表舅是國公爺，自然不可能來接她們，但二表舅也沒來，安國公府就派出一個外院管事，他甚至連大管事都不是。

窺一斑而見全豹，安國公府對她們的態度由此可見。

自從喪父後，周文倩見識過不少人情冷暖，以前後宅的爭寵與之相比簡直不值一提，她心思分外敏感，與母親韓氏一樣，第一時間就想到這個問題。

不過就算如此，母女兩人只能佯作不覺，畢竟，她們上京城前，還打算藉著安國公府名頭，為周文倩找到一個好姻緣。

安國公府表小姐，雖說不過是個借住的親戚，但有了這個名頭，周文倩的身價就上了幾個臺階。

不論是周文倩還是韓氏，都將未來的希望寄託在她的婚事上，掀開所有掩飾的外衣，這才是母女倆千里迢迢進京的最終目的。

其實，安國公府並沒有韓氏母女想得那般毫不重視她們母女兩人，最起碼韓老太君以及小韓氏不是。

最近聖上龍體微恙，朝中暗潮洶湧越來越激烈，安國公已經多日不曾返家，鄭玉薇的叔父鄭二爺亦在朝中任職，這兄弟兩人連帶外院忙得不可開交，不要說韓氏母女了，就算是韓老太君外出返家，國事為先，他們亦是無法抽空迎接。

韓氏與周文倩只是後宅婦人，根本無法接觸朝政大事，就算聽了幾句也不甚在意，這些事，兩人自然不可能瞭解。

風塵僕僕的幾輛單駕青篷馬車輾輾而行，穿過鬧市，駛向城西，在寬闊整潔的正街中走了一段，就抵達安國公府門前。

安國公府開了側門，讓進周家一行，韓氏幾人下了馬車，換乘國公府內巷專用的驢車，毛色黝黑的小毛驢由健壯僕婦牽引，溫馴地走著。

小驢車不大，但每人一乘，倒也很是舒適。周文倩自進入安國公府後，繃緊的心弦略鬆了鬆，她神色有些複雜，伸手輕觸驢車簾子。

入手軟滑舒適，這只用來運送客人的驢車，竟也是使用上好的潞綢為簾墊。

周文倩伸出的纖手攢起，收了回來，這簾墊的料子竟比她們母女身上的衣衫要好，要知道，今晨出門前，因為今日定會抵達京城，她們已經換上新製的好衣衫。

剛才驚鴻一瞥，安國公府房宇鱗次櫛比，威嚴肅穆，大小僕婦衣著光鮮整齊，動作劃一，禮數周全，人間富貴鄉之感直逼人來。

這般勳貴宅邸周文倩從未得見，震撼心靈的同時，她不禁想起，同為韓家嫡女，姑姥姥不說了，生得好時候，而她的母親跟姨母，兩者生活簡直天差地別。

周文倩一直都知道，女兒家婚配等於二次投胎，至關重要，但卻從未像此刻這般深刻入心。

「噓噓」的驢蹄聲在寬闊筆直的內巷響起，周文倩知道外頭跟著十數名僕婦，這些人安靜至極，連腳步聲也沒聽見。

她順著車窗簾子揚起的縫隙瞥了眼，只見她帶過來的貼身丫鬟翠兒緊跟在車側，神色拘謹，很明顯，國公府禮儀周全的普通僕婦已經將其徹底給比了下去。

貼身丫鬟代表著主子的臉面，周文倩臉上火辣辣的同時，心底已扎根的某些念頭更加茁壯成長，已不可動搖。

小驢車直接駛到第二道垂花門前方才停下，垂花門後不遠處便是世安堂。

安國公府方面，後宅的大小主子早已齊聚世安堂，等候良久。

老太君的意見很重要，因此哪怕楊氏心下不以為然，也得表現出一副熱絡的模樣。

「大表妹與弟妹一母同胞，只怕模樣很是相像吧？」楊氏言笑晏晏，對上首的韓老太君及對面的小韓氏話罷，抬手持帕掩唇輕笑。

小韓氏正是鄭玉薇叔父的繼室，她祖母的娘家侄女，周文倩的親姨母。她五官豔麗，眉目張揚，雖年紀稍長，但從那保養得宜的白皙面龐可以看出，年輕時也是位美人兒。

因此楊氏說這話，有在婆母面前討趣的意思在。無關她的利益時，她並不介意捧一捧這對周家母女，反正雞就是雞，捧一捧也成不了鳳凰。

韓老太君今天精神極好，看大兒媳亦順眼不少，加上楊氏說話有意討好，於是她樂呵呵地說道：「她們姊妹小時候便隨兄長離開京城，我現今年紀又大了，倒是印象不深。不過，她們小時倒不怎麼相似。」

鄭玉薇坐在楊氏下首，聞言微挑柳眉。她倒是記得，原書套路很是老舊，一再強調男主秦立軒愛重的是女主此人，而非其樣貌，因此周文倩雖然樣貌不錯，但並不是頂級美人。

而擔任頭號女配的鄭玉薇，則是容顏絕色、身段柔美的傾城美人兒，加上高貴的出身，無可挑剔的教養，簡直就是人無完人裡頭的那個完人。

雖然她的這一切設定，都是為了凸顯男主絕非庸俗男人，不愛美色，一心一意為真摯愛情抗爭到底。但這並不妨礙鄭玉薇此刻說一句，作為一個女孩子，這所有的外在條件實在太合她心意了。

鄭玉薇暗忖，她雖未必如文中女配一般，是大家閨秀中的典範，但該有的禮儀她也熟悉了數年，走出去絕不丟安國公府的臉面。

就在鄭玉薇閃神時，她二孀小韓氏待韓老太君話罷，就笑著開口說道：「我尚母，而我姊姊則像祖母，樣貌無一點相似，怕是不說出來，妳們都猜不出我們是姊妹倆呢！」

韓老太君含笑看著堂下眾人打趣，眉目舒展，眼角的皺紋都淺了幾分，顯然，能與娘家親人見面，尤其是年紀頗大的時候，讓她心情很是愉快。

就在一家子女眷和樂融融的時候，一個嬾嬾挑起門簾，進屋稟報說，韓氏三人已經到了世安堂外。

「快，快讓他們進來。」韓老太君很是歡喜，連聲吩咐，讓僕婦趕緊將韓氏幾人請進門。

稍等片刻，站在門邊的丫鬟打起簾子，鄭玉薇抬眼望去，見一行數人魚貫而入。一個三十來歲的婦人當先行來，她身穿一身靛藍色交領長裙，樣式並不繁複，只在袖口、衣襬出繡上一些簡單的同色花紋，身上除了頭上髮髻處插了幾根銀簪子，就再無其他飾物。

這身很明顯的寡居婦人裝扮，讓鄭玉薇輕易判斷出她的身分，這就是韓老太君的另一個親侄女，韓氏。

鄭玉薇挑眉，那麼緊跟在韓氏身後的少女，就是原書女主周文倩了。

她臉上微笑，看著歡喜，實際上不動聲色地觀察著對方。

那少女看著比鄭玉薇年長一些，約十五、六歲，身段已長開，看著頗為修長豐滿，身穿一襲淺粉色百褶如意月裙，髮髻上簪著雙蝶戲蕊金步搖，此刻微微垂首，小碎步跟在母親身後。

她面龐白皙細嫩，五官柔美，生得頗為嬌怯，雖及不上鄭玉薇，但也算是個美人。要鄭玉薇說出第一眼的感覺，只能說這女子看起來柔柔弱弱、惹人憐愛，讓人很想要保護她。

不過會湧起這種感覺的人，就只能如男主一般，得是個男人。

因為據鄭玉薇這幾年間所瞭解到的，大家主母選兒媳，這一款實在不是她們的菜。貴婦選媳第一看家世人才，第二看該女是否落落大方、處事周到，而後才是細碎的林林總總，周文倩這種外形，正好是她們最不喜歡的。

而且鄭玉薇發現，坐在對面二房的妹妹鄭玉蓉雖同樣面帶微笑，但她清楚看到對方眼裡閃過一抹不以為然，明顯的，周文倩在未婚女子眼裡也不討人歡喜。

鄭玉薇對這妹妹還算瞭解，鄭玉蓉性情直爽，看來她對這姨母和表姊很感冒。

在鄭玉薇打量的這片刻功夫，韓氏母女偕同毫無存在感的庶子周文正，已行到韓老太君面前，丫鬟奉上蒲團，他們幾人跪下磕頭請安。

韓老太君連聲稱好，樂呵呵地給了見面禮，然後將堂上眾人介紹給三人認識。

最後，韓老太君朝鄭玉薇姊妹招招手，笑著對韓氏說道：「這是姑母家的兩個孫女，以後就讓她們姊妹跟文倩一起玩耍。」

不論鄭玉薇心中如何想，此刻她粉唇微揚，禮數周全的與周文倩互相見了個平輩

禮。畢竟再如何，在韓老太君面前，她還是得表現出一團和氣。

周文倩見過禮後，微微抬眼，見兩名衣著華麗、通體貴氣的少女站在自己面前。年幼些那個已是了不得，而年長些的那個更引人注目，即使她一身名貴錦衣，鬢上胸前珠翠熠熠生輝，通身氣度不凡，但讓周文倩首先注意到的，卻是她絕美的面龐。

粉面桃腮，眉如遠黛，櫻唇瓊鼻，一雙線條精美的鳳眸顧盼生輝，低聲見禮時，清越柔美的聲音響在她耳畔，婉轉悠揚，柔和動聽，好一位絕色佳人。

周文倩神色不變，微微垂下眼瞼，她也算飽讀詩書，居然一時找不出準確的詞句來描繪這位少女，只覺得任何詩詞都無法形容對方。

她心下一沉，不說這位少女，就算旁邊這位，她也是及不上的。

來京城前，周文倩曾跟著母親參加過名流宴會，在江南郡城中，身處一群同齡且身分相當的小姐之間，她的容貌和才識皆是最拔尖的。

因此，她在之前才會這般有自信，就算家世低一些，藉著安國公府的名頭，憑著她的相貌、才華，找戶不錯的人家嫁，應是不難。

可是進了京城後，先是安國公府光憑宅邸一角所透出來的威儀氣度，就把周文倩的自傲打消了大半，她第一次清楚地意識到，自己與勳爵之家的貴女相比，差異竟如天塹。

或許在她們眼裡，自己根本沒有資格與她們相提並論。

周文倩眼底晦暗莫名，心裡不是滋味，才剛進安國公府，現實便迎頭澆了她一大盆涼水。

她半垂眼瞼，遮住眼底翻湧的思緒，有那麼一瞬間，周文倩很嫉恨兩位表妹，兩人出身高貴，什麼都有，上天為何還要給她們如此美貌？

不過，她向來不是輕易打退堂鼓的人，抬起眼，不經意間打量眼前的衣香鬢影、一室華貴，在見識過後，她心中的期盼反而越發高漲。

環視一周，最後，她把視線停留在母親與姨母小韓氏身上，她們姊妹實則相差不過兩年，但看過去，韓氏外貌比姨母生生老了八、九歲。

姨母同樣出身不顯，不也嫁與國公府嫡子嗎？這麼一想，她眼神變得堅定。

短短瞬間，周文倩想了很多，而鄭玉薇站在她身前，饒有興致的打量她。

說實話，鄭玉薇有些佩服對方，豪門貴女們自小耳濡目染見多識廣，兼有良好的家教，在這個年紀能很好掩飾自己的情緒，倒也不足為奇。

而周文倩出身差了何只一截，打小所受的資源也遠遠不如貴女，現在第一次身處這生平未見的富貴地方，居然也能一派自然，面上毫不露怯，鄭玉薇絕不相信她心底毫無觸動，那就只能說她面上功夫了得。

不愧是原書女主，她以相對卑微的家世，甚至後來還是喪夫寡婦的身分，居然能牢牢掌握住一個豪門公子的身心，最後耗費十幾年的時間，熬死了出身高貴的原配，登堂入室，搖身一變成為侯門貴婦。

果然沒有兩把刷子，這活是幹不來的。

鄭玉薇自問沒啥能耐，這渾水還是不要蹚的好。

眾人落坐，韓老太君關切地詢問了韓氏一番，話鋒一轉，說起周文倩的婚事來了。周文倩因父喪守孝三年，已經快十六歲，韓氏攜她遠赴京城投奔，估計以前看好的人家是沒有著落了，女兒家婚配至關重要，耽擱不起，韓老太君作為娘家長輩，自然是要關心一番。

韓氏初來乍到，毫無人脈，韓老太君憐惜娘家人，若是侄女願意，她打算為其操心。

韓氏聞言喜出望外，她眸帶點點淚光，開口訴苦，最後得出結論，自己無用，耽擱了女兒，只盼姑母能推一把，好給唯一的骨肉說門好親事。

鄭玉薇聞言精神一振，臉上微笑不變，這冗長的親人會面場合裡，終於出現讓她感興趣的話題了。

周文倩則坐在鄭玉薇下首，她雙頰泛紅，一般女子，此時早該避了出去，不聽這個話題，但周文倩一來人生地不熟，無處可避；二來這事是她來京城的主要目的，她實在不想避開。

鄭玉薇用眼角餘光打量身邊的周文倩，就見她側身垂頭，掩面坐在原位，看似害羞，實則全神貫注留意著堂上的對話。

韓老太君沉吟片刻，最後開口道：「過些日子便是春闈，待殿試過後，要是妳們母女願意，老婆子便為妳們留意一些家境殷實、家中人口簡單的新科進士。」

她抬眸看著韓氏，問道：「妳意下如何？」

舉人中了進士，殿試過後即可授官，優秀者留館，其他或留在京中任職，或外放出京。

總之一句話概括，這群人已戴上烏紗，成為官身。

能讓安國公府老太君認為家境殷實者，那麼錢財是絕不會少的，而家中人口簡單，新婦進門後就會少了很多煩心事，可以安心過小日子。

韓老太君親自出面主持，周文倩以國公府表小姐身分出嫁，安國公府就是她身後的靠山，只要安國公府不倒，一般殷實人家估計會直接把周文倩供起來。

鄭玉薇聞言，暗暗點頭，祖母為了這對母女很是費心，方方面面都已考慮清楚，如果周文倩能知足，順從地嫁過去，她確實能過得很好。

周家在江南確實是一個枝繁葉茂的大家族，但周文倩父親只是旁支，而且還不是官身，實際上，她就是個普通門第的喪父孤女罷了。

祖母這一番打算可謂真心實意。

不過鄭玉薇覺得，這殷實進士與侯門貴公子差異實在太大，周文倩應該不會滿足於此，哪怕她現在還沒認識秦二。

在此裡待了五年，鄭玉薇已完全掌握這裡的規則，雖然本朝對女子的約束還不到無意碰觸就得砍手的駭人程度，但對男女大防還是相當重視的，特別是未婚女子。周文倩能以閨閣小姐與秦二相識並產生深厚感情，以至於秦二婚後對其念念不忘，這絕對不是一次半次偶然碰面能辦到的。

果然，鄭玉薇瞥向右側的眼角餘光，在韓老太君話音剛落時，就見放在粉色裙襬上的白皙手掌猛地往裡收了收，但幾乎立刻就放鬆下來。

這動作極快，如果不是鄭玉薇專注留神，估計不會發現。
她唇邊微笑的幅度略增，這周文倩果然很有城府。

Crescent